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13.80 元/股
- 2、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13.74 元/股
- 3、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生效日期：2025 年 6 月 24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 元/股（含）。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

因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 8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7.94 元/股，自 2024 年 5 月 23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将回购价格上限由人民币 7.94 元/股（含）调整至人民币 13.80 元/股（含），并将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 9 个月，实施期限由 2025 年 5 月 8 日延期至 2026 年 2 月 8 日前完成，回购方案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

二、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披露了《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813,530,920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9,285,000 股后的 804,245,9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人民币 48,254,755.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6 月 23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5 年 6 月 24 日。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参考价时，每 10 股现金红利=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公司总股本*10 股，即每 10 股 0.593152 元= 48,254,755.20 元 ÷813,530,920 股*10 股，即每股 0.0593152 元。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

根据《回购报告书》，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实施了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将按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 13.80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13.74 元/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价格=调整前的回购价格-每股现金红利=13.80 元/股-0.0593152 元/股=13.74 元/股（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鉴于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按照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结合已回购的股份数量进

行测算，调整后的回购数量=（回购总金额-已回购金额）/调整后的回购每股股份价格+已回购数量，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区间预计为9,485,766股至12,396,974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17%至1.52%，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其他事项说明

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调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将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6月24日